证券代码：300131　　证券简称：英唐智控　　公告编号：2025-010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发生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英唐智控	股票代码	30013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昊	闵文蕾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8层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8层	
传真	0755-26613854	0755-26613854	
电话	0755-86140392	0755-86140392	
电子信箱	yitoa_stock@yitoa.com	yitoa_stock@yito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为电子元器件分销、芯片设计制造及软件研发销售等业务。

1.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

2024年全年，得益于消费电子与新能源汽车市场的蓬勃发展，公司分销业务中的占比较大的手机及汽车电子业务，相较于去年同期销售额有所增长，为分销业务板块实现整体销售额的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持。2024年度，凭借强大的渠道服务能力和与上下游客户的稳定合作关系，公司分销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为488,176.54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6.58%。

但受电子行业整体供需格局的变化以及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等多重因素影响，各类电子元器件的价格相较于往年同期走低，各产品线毛利有所下降。

2.芯片设计制造业务

（1）MEMS微振镜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日本英唐微技术联合研发的MEMS微振镜，φ4mm规格已成功通过类车规验证，φ8mm规格则已步入客户送样阶段。公司就MEMS微振镜项目，已与激光雷达、工业、机器人、无人机、医疗器械、智慧交通等领域客户保持密切沟通，并对多家客户进行送样。

智慧交通、智慧工厂及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智能化进程不断加快，对MEMS微振镜的应用场景数量与性能指标，提出了更高要求。为覆盖激光雷达、投影显示等应用场景，公司调整开发规划，增加多种规格的MEMS微振镜产品研发，以提升技术适配性和场景覆盖能力。2025年2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本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6年9月，确保产品精准满足市场需求，提升竞争力。

截至报告披露日，φ4mm规格的MEMS微振镜即将步入批量生产阶段，其他规格的MEMS微振镜产品开发亦正按计划稳步推进。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对MEMS振镜技术的研发与制造投入，致力于进一步拓宽MEMS振镜技术的应用场景，携手业界伙伴，共同推动该行业的技术革新与产业升级，以巩固我们的技术领先地位，并持续提升长期经济效益。

（2）车载显示领域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首款DDIC产品、首款TDDI产品分别于2024年8月、12月实现批量交付。公司拥有的DDIC、TDDI两类车载显示芯片，可以支持仪表盘、后视镜显示屏、中控屏、娱乐显示屏等车载显示屏幕，且有较好的触控性能（潮湿状态下仍能精准识别手指位置、可支持2.5mm厚手套在5mm盖板上的有效触控、还支持旋钮定制方案）。

DDIC与TDDI的后续改进型版本也已步入研发快车道，旨在适应大屏化、多屏化、高清化的车载显示需求和HUD（抬头显示）等新兴市场需求，强化产品竞争优势。公司将依托国内供应链体系，加速本土化生产布局，提升国产化芯片的设计、生产、运营能力，引领行业发展新篇章。

丰富的上下游渠道资源，稳定的客户合作关系，是公司进入车载显示领域赛道的坚实基础，公司依托以往的渠道经验，与OEM厂商及Tier1（厂商一级供应商）建立了深入且良好的合作关系。目前国内车规级的DDIC和TDDI市场份额被台湾地区厂商占据大部分，大陆还未出现大批量量产的企业。通过两款产品的批量交付，公司已跻身于该领域推动国产替代的本土厂商前沿。相较于台湾、韩国厂商，公司则更加具备本地化服务优势，可以保证上下游的供应链安全。随着汽车智能化程度的不断提升，车载显示市场加速扩容，车载DDIC、TDDI也将会迎来增长，有望为公司开拓新的业绩增长空间。

3.软件研发、销售及维护业务软件研发、销售及维护业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优软科技是一家研制ERP管理软件、MES制造执行系统、WMS智能仓储系统等管理软件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专注服务于电子制造业和电子元器件分销代理行业，拥有多种研发平台，连续多年获得“深圳重合同守信用企业”、深圳软件协会会员单位，同时拥有30多项著作权。涵盖了包括财务管理、供应链管理、客户关系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生产制造等企业线上管理的各个方面，致力于实现企业无纸化办公、高效率企业自动化管理及系统层面的企业间信息沟通。

优软科技集资深IT专家、行业人员组成的团队打造“以经营管控为核心思想”多账套的UAS系统，目前已有过百家集团公司和企业使用该UAS系统。优软服务的客户前期主要集中在电子方案设计与制造、元器件分销与代理行业。优软科技的ERP与MES产品已成功拓展至MIM行业市场，取得了初步成效，与行业内多家典型客户签约，并与众多潜在客户建立了初步联系。

在数字化转型浪潮中，企业亟须高效、易用的工具来应对业务挑战。优软科技推出的三大AI解决方案，融合了DeepSeek的R1大模型及基于字节Coze平台开发的AI能力，以AI技术为核心，推出UAS智能客服、AI-报表助手、AI-代码助手三大产品，助力企业降本增效，覆盖客服、数据分析和开发协作等关键场景。此外，为满足部分集团化客户在国外工厂的信息化需求，优软在报告期内研发并推出了多语言版本的系统，为后续的业务拓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将以当前具备的半导体芯片研发、制造能力为基础，继续加大在半导体芯片制造、封装领域的产业布局，并最终形成以电子元器件渠道分销为基础，半导体设计与制造为核心，集研发、制造及销售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半导体IDM企业集团。

（二）经营模式

1.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

（1）代理及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自身客户资源和行业发展趋势，评估和引入新的产品线；原厂考察并核定公司的代理资格。在代理资格确定以后，销售部门负责新产品线的推广。公司设立了供应链中心，该中心依据销售部门制定的原厂产品采购计划，全面统筹公司采购事务，并负责采购物资的入库管理。

（2）销售模式

各事业部依据所选市场或行业，精准定位客户群体，借助市场拓展及原厂资源，直接为下游终端客户提供服务。凭借完善的技术服务团队及仓储物流体系，可为客户提供原厂通用产品的二次开发技术支持、商品采购、物流仓储等全流程的服务。

2.半导体芯片业务

（1）采购模式

IDM模式，综合终端客户/代理商销售预测情况，以及生产管理科生产情况提前备料。业务支援部门负责公司采购事宜，在选择供应商时，综合考虑质量、价格、交货时间、环境和稳定性，除此之外还根据管理条件、社会性和环保工作进行综合评估。

Fabless模式，综合终端客户/代理商销售预测情况，提前通知外发加工厂进行备货，关键原材料可自行对接供应商进行审核并议价。选择外发加工厂，综合考虑质量、价格、交货时间、环境和稳定性，除此之外还根据管理条件、社会性和环保工作进行综合评估。

（2）销售模式

采用分销以及直供两种模式。业务/市场部门携手明确了客户群体，并针对性地开展了客户开拓及市场推广工作。对于重点客户，公司半导体业务单位直接提供技术支持或销售服务，同时，也充分利用公司自有的渠道资源进行代理销售，从而进一步提升了整体利润率。在公司分销渠道资源无法覆盖的地域及中小客户时，可以利用其他代理商资源为客户提供技术和物流服务。

（三）报告期内主要业绩影响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34,637.4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27.5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9.84%；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54.4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7.60%。

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分销业务

受到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产业链各参与主体毛利均被压缩，报告期内公司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88,176.54万元，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0.37个百分点。

2024年全年，消费性电子产品在AI技术的推动下实现了需求的恢复性增长，智能手机市场在经历下滑后重新增长，AI手机的渗透率显著提升。而汽车业务中，随着智能驾驶技术的继续发展，尤其是电动汽车和智能化领域，展现出了强劲的增长动力。

手机及汽车业务是公司目前分销业务中占比最大的两类，面临行业的变化及压力，此两大类业务的增长，确保了分销业务板块的整体增长。公司积极提升产业链服务能力，持续聚焦大客户战略，将现有的大客户做大做深做稳。同时，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构建上下游战略协同机制，通过规模化、多元化的资源整合策略，不断引入高毛利产品线，并积极开拓新客户群体，寻求变化市场中的持续经营与高质量稳定发展。

2.芯片设计制造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英唐微技术专注于光电转换和图像处理的模拟IC和数字IC产品的研发生产，在MEMS微振镜相关领域拥有丰富的研发经验，形成了多项专利技术，并拥有6类千晶圆器件产线。英唐微技术员工合计247人，其中生产及技术人员合计占比近70%。

在车载显示芯片产品方面，公司2023年内与美国新思（Synaptics）签订了合作协议，新思将应用于车载显示领域的DDIC及TDDI（触控与显示驱动芯片）两款产品的特许经营权授权给公司，公司得以机会正式进入了车载显示领域。公司首款DDIC产品、首款TDDI产品分别于2024年8月、12月实现批量交付。同时，DDIC与TDDI的后续改进型版本也已步入研发快车道，旨在适应大屏化、多屏化、高清化的车载显示需求和HUD（抬头显示）等新兴市场需求，强化产品竞争优势，部分改进型产品有望在2025年度内实现批量交付。

报告期内，公司芯片设计制造业务获得营业收入43,542.25万元人民币，占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总规模的8.14%，较上年同期增长25.12%。

同时旨在更好地适应大屏化、多屏化以及高清化的车载显示需求，并满足HUD（抬头显示）以及消费电子领域等市场的迫切需求，公司持续加大在显示驱动芯片领域的研发投入，车载DDIC与TDDI的后续改进型版本步入研发快车道，新款车载DDIC产品已经完成流片并通过客户验证，新款车载TDDI产品及消费电子领域的DDIC产品也即将完成研发并开启流片，上述新款产品有望在2025年度内实现批量交付。在此背景下，公司2024年研发投入9,944.84万元，较上年同期3,884.92万元增幅为155.99%。

随着公司自研芯片产品的逐步增产上市，未来，其整体销售收入构成及综合毛利率预计将伴随芯片产品的陆续投产而迎来积极正向的调整。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3,594,309,177.09	3,686,724,388.45	−2.51%	3,504,876,15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43,188,068.26	1,707,127,722.61	2.11%	1,903,624,030.08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5,346,374,019.51	4,958,213,756.29	7.83%	5,168,696,06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274,977.13	54,876,213.52	9.84%	57,489,82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544,370.00	25,384,035.15	67.60%	56,112,93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880,440.63	127,344,798.50	224.22%	199,987,526.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0.00%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0.00%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7%	2.70%	增加0.77个百分点	3.5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57,355,736.11	1,292,291,552.29	1,467,080,201.85	1,329,646,52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15,323.11	17,273,371.59	10,488,750.74	13,997,53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456,440.74	16,878,615.44	10,491,439.81	−3,282,12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796,042.00	103,708,328.66	19,412,742.63	142,963,327.3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2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0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胡庆周	境内自然人	10.87%	123,429,292.00	92,571,969.00	质押	91,290,000.00			
					冻结	22,547,169.00			
深圳盈富汇智私募证券基金有限公司－盈富臻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0%	20,461,900.00	0.00	不适用	0.00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1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6%	13,189,800.00	0.00	不适用	0.00			
向上	境内自然人	1.15%	13,01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跃军	境内自然人	0.93%	10,559,100.00	0.00	不适用	0.00			
吕强	境内自然人	0.76%	8,642,200.00	0.00	不适用	0.00			
刘胜刚	境内自然人	0.61%	6,888,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余军	境内自然人	0.46%	5,216,400.00	0.00	不适用	0.00			
邵学广	境内自然人	0.45%	5,118,854.00	0.00	不适用	0.00			
王桂萍	境内自然人	0.42%	4,781,968.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发现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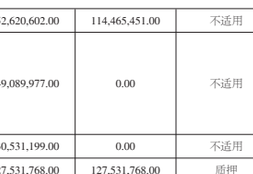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股份回购

2024年8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增强投资者信心，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未来发展及合理估值水平等因素，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回购的股份拟全部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2024年11月1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股份，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257.76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3%，最高成交价为7.1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81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7,988,471.84元（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事项已实施完毕，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024年11月7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本次已回购股份2,577,600股已完成注销。本次回购注销股份的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收购芯片设计公司

为深入推进公司在半导体行业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与BVI公司Wealth Shin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1,000万美元收购其全资控股的BVI公司Concord Technology Venture Limited（以下简称“Concord”）100%股权及Concord的全资子公司大和科技株式会社（现已更名为“YITOA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

YITOA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已汇聚研发人员近50人，专注于车载显示领域，未来可在车载显示领域为公司持续贡献力量，推动技术创新，提升产品竞争力，为公司创造价值。

（3）芯片项目新进展

1. MEMS微振镜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MEMS微振镜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2.17亿元，截至2024年年末，累计已投入14,090.76万元，投资进度64.8%。目前φ4mm规格的MEMS微振镜即将迈入生产阶段。

2. 车载显示芯片

公司车载显示芯片DDIC和TDDI已于2024年8月、12月先后实现批量生产，标志着公司在车载显示芯片领域实现了从研发到量产的跨越性突破。

公司先后完成了部分国内屏幕厂商、海外液晶显示屏厂商的批量订单交付，公司将充分利用分销业务的庞大客户资源优势，将自研芯片深度融入市场，积极对接汽车厂商的新项目需求，在现有订单稳步执行的基础上，致力于不断扩大市场份额，积极争取更多新项目的定点合作，以期实现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双重增长。

证券代码：300498　　证券简称：温氏股份　　公告编号：2025-31

债券代码：123107　　债券简称：温氏转债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总数为分配基数，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温氏股份	股票代码	3004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荣金	覃刚禄	
办公地址	云浮市新兴县新城镇东堤北路9号	云浮市新兴县新城镇东堤北路9号	
传真	0766-2292613	0766-2292613	
电话	0766-2292926	0766-2292926	
电子信箱	dsh@wens.com.cn	dsh@wens.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的主要业务是肉鸡和肉猪的养殖及其销售；兼营肉鸭、蛋鸡、鸽子等的养殖及其产品的销售。同时，公司围绕畜禽养殖产业链上下游，配套经营畜禽屠宰、食品加工、现代农牧设备制造、兽药生产以及金融投资等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肉鸡和肉猪，其中肉鸡主要为中华土鸡之优质黄羽肉鸡品种，产品类别包括毛鸡（又称活鸡）、鲜品和熟食产品；肉猪主要为瘦肉型猪，产品类别包括毛猪（又称活猪、肥猪）和鲜品；其他产品为仔猪、白羽鸡苗、肉鸭、鸡蛋、农牧设备和兽药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要产品的客户或消费群体列示如下：

主要产品	产品图片	主要客户或消费群体
鲜品&熟食		社区零售或直供大型食品加工、团膳配餐企业或批发给经销商等。
肉鸭		客户以批发商为主，终端零售商为辅。
鸡蛋		客户以批发商为主，线上零售为辅。

（三）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是紧密型“公司+农户”模式。公司与合作农户签订委托养殖合同，共同完成合作养殖。公司负责鸡苗育种、营养和防疫等技术研发，生产出鸡苗、猪苗、饲料、兽药和疫苗，提供给合作农户饲养肉鸡和肉猪至出栏。在合作农户饲养过程中，公司提供饲养管理、疫病防控和环保处理等养殖关键环节一整套技术支持和服务，同时做好过程监督和管理工作，确保合作农户按照公司技术和质量标准规范饲养。合作农户饲养肉鸡、肉猪达到出栏天龄后，按公司指定地点和方式交还给公司，公司组织对外销售并与合作农户结算，支付委托养殖费用，该批次合作养殖结束。如果公司与合作农户有意续约继续合作，则重新签订新的委托养殖合同，进入下一批次合作养殖，主要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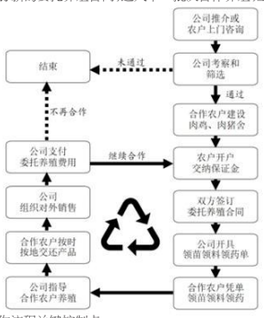

1.紧密型“公司+农户”合作流程关键控制点

（1）委托养殖合同的签订

合作农户与公司达成合作意向后，双方签订委托养殖合同，开始合作。委托养殖合同约定公司提供给合作农户鸡苗、猪苗、饲料、兽药等养殖物资的权属为公司，合作农户在合同期间按流程领用，无需垫资；同时约定肉鸡肉猪的交付方式、交付天龄、结算方式等关键事项。

其中结算方式主要有两种。一种是按流程定价的方式：约定鸡苗、猪苗、饲料、兽药等养殖物资的领用价格（该价格为公司通过养殖管理模型测算的流程定价，与市场价格不具有可比性）；约定合作农户饲养肉鸡、肉猪达到出栏天龄应达到的上市率、正品率、均重、食品安全等质量标准，以及各质量标准对应的单位基础委托养殖费用。合作农户交付肉鸡肉猪时，公司根据其质量、数量以及对应的单位基础委托养殖费用计算得总收入，减去合作农户领用鸡苗、猪苗、饲料、兽药等物资的费用，得出相应的委托养殖费用。另一种是按照饲养成绩指标定价方式：以设定的饲养成绩基础指标及其对应的单位基础委托养殖费用为基础，在此基础之上再结合合作农户在饲养过程中实现的实际值综合计算，得出实际应支付合作农户的委托养殖费用。饲养成绩基础指标主要指上市率、料肉比、均重、头/只均药费等关键指标。

（2）关键技术指标的掌握

经过长期的技术研发和积累，公司掌握了不同畜禽品种在不同饲养条件和饲养阶段的成活率、正品率、耗料量、耗药量和生长体重等关键技术指标之间的关系，存储于公司信息管理系统，用于监测、评估以及指导合作农户饲养现场的管理，实现对合作农户养殖过程的有效管控和规范饲养。

（3）信息化管理系统的支持

公司依托先进的信息化管理系统，及时精准分析合作农户在饲养过程中关键技术指标的变化，一旦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提示技术服务人员和相关职能部门，督促排查原因和指导合作农户改正，提升对合作农户的综合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合作农户数量总数量4.30万户。各区域合作农户占总户数的比例分别为：华南区域40.42%，华东区域21.63%，华中区域16.97%，西南区域15.13%，华北区域3.78%，西北区域1.15%，东北区域0.92%。

报告期内，公司养殖业务未发生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公布的重大动物疫情，未发生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的自然灾害。

2.“公司+农户”模式升级趋势

公司紧密型“公司+农户”的经营模式已运行四十多年，是公司获得持续发展和壮大的主要驱动力之一，被业界称为“温氏模式”。近年来，随着经济、政策和行业技术的进步，公司不断迭代升级“公司+农户”经营模式，焕发模式新动力，出现“公司+家庭农场”、“公司+现代养殖小区+农户”、“公司+现代产业园区+职业农民”等合作模式。

“公司+现代养殖小区+农户”基本情况为：公司负责租赁养殖小区用地，统一做好“三通一平”（通水、通电、通路和平整土地），建设规划和经营证照的办理等工作，然后通过以下多种形式与农户开展合作：

第一种：公司出资投资建设标准化养殖场，吸引农户到养殖小区内与公司合作养殖。

第二种：合作农户出资，根据公司标准在养殖小区内投资建设标准化养殖场，然后与公司合作养殖。这类农户通常是公司的长期合作农户，与公司签订了长期的合作协议。

第三种：地方政府专项产业基金出资建设标准化养殖场（有时含租地），然后将养殖场出租给公司运营。公司发展合作农户到养殖小区内与公司合作养殖，并支付给合作农户委托养殖费用，支付给产业基金租金。

“公司+现代产业园区+职业农民”基本情况为：公司将畜禽养殖、屠宰加工和分销等功能集聚联合发展，形成养殖-屠宰-食品加工-分销一体化产业链。目前初步规划按照年产优质生猪50-100万头（或肉鸡6,000-10,000万只、水禽3,000-5,000万只）的规模标准进行规划设计，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四个方面，一是建设高标准养殖设施，包括种畜禽繁育基地和肉畜禽养殖基地；二是建设行政和技术服务设施，包括产业化运营管理总部、技术服务中心和检测平台等；三是建设产业链相关配套设施，包括饲料加工厂、畜禽屠宰加工厂和仓储物流基地等；四是建设环保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设施，包括污水处理设施、废弃物处理设施、资源化利用设施和种养结合基地等。公司作为现代农业产业园区的实施主体，既是主要投资方，也是运营管理方。在养殖产业链的各环节与合作农户开展紧密深度合作，建立利益联结与分享机制，形成产业化联合体。合作农户入园成为产业工人，可以从事专业化畜禽饲养，也可以参与园区专业服务队伍，或者参与产业链后端的屠宰分割、加工和包装等环节，成为具备一定专业技能的新型职业农民。此外，公司也与外部第三方企业或专业机构、政府或其控股平台开展投资、建设和运营等层面的合作。

目前，公司经营模式仍以紧密型“公司+农户（或家庭农场）”为主，“公司+现代养殖小区+农户”和“公司+现代产业园区+职业农民”为辅。公司通过深入践行“精诚合作，齐创美满生活”的企业文化核心理念，不断优化公司与农户的利益分配机制，为农户提供更多的安全保障、人文关怀、技术培训和优质服务。合作农户与公司实现互利共赢，互相依存，合作农户队伍稳定。

（四）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料主要是玉米、豆粕、小麦和高粱等饲料原料。采购量根据肉鸡肉猪等畜禽饲养生产计划、安全库存和运输周期等因素确定。公司采用“集中采购为主，区域采购为辅”的采购模式。

在决策方面，公司设立由公司分管副总裁、部门总经理、配方师和粮油行业研究员等组成的采购决策委员会。采购决策委员会拥有原料集中采购议价权和决策权，具体包括确定采购价格、采购总量、采购期、货运方式和配送地点等决策权力。采购决策委员会根据配方师、粮油行业研究员提出的饲料原料营养含量、配方结构、市场供需、价格走势等分析报告，结合自身研判后确定阶段性采购策略和采购方案。

在实施方面，公司设立采购中心作为原料采购管理、实施和监督机构。采购中心下设区域采购中心、专业线采购部门和饲料贸易公司等单位，负责执行公司采购决策委员会制定的原料采购策略，组织协调物流运输和监控库存，保障原料供应稳定充足。各区域子公司根据生产需求，与供应商签署具体采购合同，并按合同进行采购；或者由公司饲料贸易公司签署合同并采购原料后，供应商按合同要求转销给区域子公司。各子公司也可根据所在区域粮食产量及市场行情，灵活采购少部分地产优势原料，作为公司大宗集中采购的补充。开展区域地产采购时，区域采购中心根据所辖区域子公司需求和市场行情，向公司采购中心提交原料采购申请，审批通过后，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并进行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销售模式

公司肉鸡的客户群体以批发商为主，终端零售商为辅；肉猪的主要客户群体为批发商和肉联厂。公司肉鸡、肉猪销售以活鸡活猪销售为主，屠宰销售和熟食加工为辅。公司直接批发销售给客户，由客户分销至全国各地市场，价格随行就市，交易模式为“款到发货”。公司根据产品特征和交货地点不同，交易方式有所不同。

销售肉鸡时，客户在温氏商城提前下单订购所需要的品种和数量，公司根据销售订单统筹安排合作农户饲养的肉鸡出栏。合作农户接到公司通知，将出栏肉鸡运输至公司销售部进行验货过磅，与公司完成产品交接。公司销售人员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在销售部进行肉鸡品种搭配，与客户完成产品交付。

销售肉猪时，客户在公司技术服务部完成相应销售手续后，由客户安排车辆至公司指定的已经完成产品上市前检测的合作农户装猪提货，然后到公司、客户和合作农户三方认可的地方过磅，并完成产品交接。

销售模式变化趋势：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最新政策要求，未来将逐步取消活禽市场交易。目前，公司肉鸡、肉猪和肉鸭销售以毛鸡、毛鸭和毛猪批发销售为主，以屠宰后冰鲜销售或预制成熟食品销售为辅。未来，公司将逐步向“集中屠宰、品牌经营、冷链流通、冷鲜上市”的销售模式转变。公司已布局屠宰加工业务，加强品牌营销策划，探索建设社区销售、产销直供（大型食品加工、团膳配餐企业）、大批发和线上直销等营销渠道，通过线上线下联动、掌控渠道、直配终端提高销售效益。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93,857,512,000.00	92,895,140,058.76	1.04%	98,084,496,88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952,326,376.42	33,060,577,335.91	23.87%	39,703,317,497.37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04,862,884,270.29	89,902,322,387.76	16.64%	83,708,187,23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30,418,856.62	−6,389,662,358.50	244.46%	5,289,005,08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73,318,941.82	−6,451,819,968.10	248.38%	4,966,325,01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86,123,379.19	7,593,935,845.43	157.92%	11,074,527,590.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924	−0.9707	243.44%	0.82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398	−0.9707	238.02%	0.8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9%	−17.60%	42.19%	14.5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841,709,621.66	24,897,616,802.31	28,644,269,964.50	29,479,287,88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6,018,993.80	2,563,395,056.21	5,081,006,505.69	2,822,036,28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2,230,427.61	2,410,107,780.55	5,102,542,644.98	3,112,898,94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9,495,155.64	3,549,487,058.45	6,981,045,871.30	6,796,095,293.8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38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4,6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温鹏程	境内自然人	3.91%	259,963,578.00	194,972,683.00	质押	22,400,000.00			
严居然	境内自然人	2.70%	179,824,658.00	134,868,493.00	不适用	0.00			
梁焕珍	境内自然人	2.58%	171,407,953.00	171,407,953.00	不适用	0.00			
温均生	境内自然人	2.52%	167,789,100.00	167,789,100.00	不适用	0.00			
温小琼	境内自然人	2.33%	155,287,256.00	155,287,256.00	不适用	0.00			
黎沃灿	境内自然人	2.32%	154,512,482.00	0.00	质押	10,040,000.00			
温志芬	境内自然人	2.29%	152,620,602.00	114,465,451.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4%	149,089,977.00	0.00	不适用	0.00			
黄伯昌	境内自然人	1.96%	130,531,199.00	0.00	不适用	0.00			
严居能	境内自然人	1.92%	127,531,768.00	127,531,768.00	质押	27,300,000.00			